

财审会函〔2023〕132号

关于组织开展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 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

部属各单位，部办公厅：

为深入贯彻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（财会〔2023〕1号，以下简称《规范》），提高交通运输系统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素养，根据《国管局财务管理司关于开展〈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〉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》（局财函〔2023〕118号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**认真组织学习宣贯**。要深刻认识《规范》制定的重要意义，积极探索创新形式和方法，充分利用单位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 and 载体，综合运用专家宣讲、宣传手册等方式，深入开展《规范》学习宣传活动，引导广大会计人员自觉遵循《规范》。财务审计司将于近期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专家讲座辅导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二、**积极参与专项活动**。为配合做好《规范》学习宣传，国管局按照财政部要求开展短视频大赛和主题征文活动，相关要求见附件。请各单位积极参与、择优推荐，其中：长航、

海事系统短视频不少于 1 部。短视频和征文均按附件要求发送至财政部指定邮箱，同时抄送我司（jtbcwskjc@sina.com）。

三、及时报送工作成效。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开展《规范》学习宣贯，及时总结本单位、本系统学习宣传《规范》情况，形成工作报告（包括但不限于经验做法、取得成效、存在问题及有关建议）。部属一级单位汇总后，于 9 月 6 日前将报告盖章扫描件、Word 版以及其他相关材料打包发送我司（jtbcwskjc@sina.com）。

附件：国管局财务管理司关于开展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

财务审计司

2023 年 8 月 21 日

（联系方式：会计处张兴 010-65292960）

附件：

国管局财务管理司关于开展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

局财函〔2023〕118号

中央国家机关各部门、各单位财务部门，中央管理在京企业财务部门：

为深入宣传贯彻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（财会〔2023〕1号，以下简称《规范》），提高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素养，提升会计行业诚信水平，助力会计事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〈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〉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》（财办会〔2023〕11号）和《财政部会计司关于组织参加2023年财政短视频大赛活动的通知》（财会便〔2023〕38号）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学习宣传《规范》的重要意义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党中央、国务院部署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、构筑诚实守信的经济社会环境，将会计人员作为职业信用建设的重点人群，要求引导职业道德建设与行为规范。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要求“深入实施道德建设工程，推进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建设”。党的二十

大报告进一步提出“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，弘扬中华传统美德”、“在全社会弘扬劳动精神、奋斗精神、奉献精神、创造精神、勤俭节约精神”。

会计人员承担着生成和提供会计信息、维护国家财经纪律和经济秩序的重要职责。2023年1月，财政部印发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，这是我国首次制定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。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，大力弘扬和广泛宣传《规范》，有利于引导和约束会计人员的职业行为，提高中央国家机关会计工作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，树立良好职业形象，维护会计行业声誉，承担起服务国家经济建设的重要使命与担当。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强道德建设、弘扬诚信文化的决策部署，深刻认识《规范》制定的重要意义，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，把学习宣传贯彻《规范》作为“十四五”时期会计管理工作的重点内容，积极探索创新形式和方法，确保《规范》宣传贯彻落到实处。

二、加强教育引导，深入开展《规范》学习宣传活动

（一）认真组织学习。明确学习重点，组织会计人员学习《规范》的制定背景、总体框架和主要内容，深入理解“三坚三守”之间的逻辑关系和内在联系，引导会计人员将职业道德要求落实到具体财会工作中，融会贯通、学以致用。建立长效学习机制，把《规范》学习作为本单位会计人员继续教

育、会计人才培养项目及其他各类财会培训的重要内容，将“三坚三守”以适当形式体现在学习手册、培训教材中，推动《规范》学习贯穿教育培训全过程。丰富学习方式，可以通过知识竞赛、征文、演讲等多种形式，增强学习吸引力、趣味性和效果。

（二）深入开展宣传。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传活动，充分利用单位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手机客户端等平台 and 载体，综合运用专家宣讲、以“案”说“法”、图文漫画、宣传手册等方式，以通俗易懂、生动活泼、喜闻乐见的形式广泛开展宣传。各单位可结合实际需要开展会计职业道德主题宣传月活动，集中时间、力量进行宣传，营造学习《规范》的浓厚氛围，引导广大会计人员自觉遵循《规范》。

三、广泛组织动员，积极参与专项活动

为配合做好《规范》学习宣传，我们将开展短视频大赛和主题征文活动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短视频大赛。为展示财会工作者踔厉奋发新征程的生动实践和精神风貌，财政部办公厅组织开展了2023年财政短视频大赛。我们将其中的“新时代会计职业道德建设工作”作为中央国家机关参赛主题，对各单位报送的参赛作品组织审核后择优报送财政部，财政部将对参赛作品进行评选，并择优在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以及新媒体平台宣传展播。我们将在“国管会计”微信公众号、中央国家机关会计网和“中

国财政经济出版社”微信公众号对展播作品进行转载。有关要求如下：

1.作品主题。参赛作品可展示单位会计职业道德建设的举措和成果，也可展示会计人员对会计职业道德的理解思考、身边践行会计职业道德的事例。

2.作品要求。

(1) 参赛作品应当以单位名义投稿，每个一级主管单位最多投稿 2 份参赛作品，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8 日。

(2) 参赛作品应拥有独立、完整的知识产权，符合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符合党的宣传工作方针，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符合脱密管理要求。作品如涉及到名誉权、肖像权、著作权等法律责任，由创作者（团队）承担。若发现抄袭，一律取消参赛资格。

(3) 参赛作品应主题鲜明、重点突出、制作精良，兼具较强的创意性、艺术性、时代性、知识性和可传播性。作品应聚焦大赛主题，不突出个人，避免汇报式宣传片或工作流水账。作品采用的素材应为可以公开宣传的，防止出现失泄密风险。

(4) 参赛作品应确保内容短而精，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微电影、微纪录片、DV 短片、动漫、动画、歌曲、MV、快闪视频、公益广告、Vlog 等。作品时长以 3 分钟以内为宜，最长不超过 10 分钟，格式须为 MP4 格式（H.264 编码），

分辨率为 1080P 以上，高清视频优先。视频应由片头、正片、片尾三部分构成，片尾署名应体现作品的权属情况，视频中的文字应为简体中文，配音和解说使用普通话。报送作品时需提供文字脚本或者视频简介。

3.投稿方式。

投稿邮箱：kjzydd@cfeph.cn

邮件命名：2023 年财政短视频大赛报名+作品类型+报送单位+作品名称

附件内容：2023 年财政短视频大赛报名表、参赛作品

联系人：李瑞荣 010-88190947、孙丛丛 010-88191038

（二）主题征文。为帮助广大会计人员全面、准确理解《规范》要求，中国财政杂志社《财务与会计》杂志开展了“会计职业道德建设”征文活动。请中央国家机关各单位积极投稿，稿件将择优在《财务与会计》所设“会计职业道德建设”专栏集中刊发，并在“国管会计”微信公众号和中央国家机关会计网转载。有关要求如下：

1.征文主题。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1）对《规范》要求的理解及新时代下加强会计职业道德建设重要意义的认识；

（2）行政企事业单位开展会计职业道德建设的做法；

（3）将《规范》要求融入会计人才培养的具体措施；

（4）会计人员身边践行“三坚三守”的典型事例；

(5) 中国历史上在经济活动中讲道德、守诚信的经典小故事(专为微信征稿)。

2. 征文要求。征文应具有原创性,观点鲜明、角度新颖,字数在 6000 字以内,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3. 投稿方式。

投稿邮箱:《财务与会计》邮箱 cwykj187@126.com

邮件命名:会计职业道德建设(中央国家机关)

联系人:李莉 010-88227071

四、及时报送有关经验做法和工作成效

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开展《规范》学习宣传活动,积极参与各项活动,及时总结本单位、本系统学习宣传《规范》情况,并形成有关工作报告(包括但不限于经验做法、取得成效、存在问题及有关建议),加盖财务部门公章,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前将报告盖章扫描件、Word 版以及其他相关材料打包发送至邮箱 ggjkjc@163.com。

附件:2023 年财政短视频大赛报名表

国管局财务管理司

2023 年 7 月 31 日

附件

2023 年财政短视频大赛报名表

作品标题			
摄像		编导	
剪辑		联系人	
作品时长		联系方式 (电话、微信及邮箱)	
联系人单位			
内 容 简 介			
创 作 说 明			
备注			